

经济学产生于资源“稀缺性”吗？

——对李建德教授《经济制度演进大纲》的一点质疑

王泓远

一、资源“稀缺性”的种种说法

在当代，西方经济学或借鉴西方经济学的理念和方法阐释的经济学的一般逻辑思路是：土地、资本、劳动等客体经济资源同主体需求欲望来比是稀缺的，因此，主体在使用或消费客体资源时应该进行科学的决策或选择，即主体对于“生产什么、如何生产和为谁生产”三大资源配置的选择问题。

“生产什么、如何生产和为谁生产”的原因是什么或者人们为什么配置资源呢？当代的西方经济学几乎异口同声地认为是“资源稀缺”或“资源有限”。萨缪尔森等人所著的《经济学》甚至用一页的篇幅专门介绍“稀缺规律”问题。那么，造成资源稀缺或资源有限的最终原因究竟是什么？阅读西方经济学著作的人 would 看到种种说法：一曰自然说。持这种说法的佩切伊等人认为，造物主创造地球资源时就是水多地少，无机物多有机物少，而且粮食、能源等资源始终是稀缺有限的。二曰人口说。马尔萨斯认为，人口生产和物品生产的增长比例不同，他说人口生产超过了物品生产，因而物品资源同人口资源相比是稀缺的。三曰生产说。萨缪尔森认为，土地、劳动、设备等生产资源是稀缺的，满足不了生产商品的需要，因此人类要对资源稀缺进行选择才能生产商品。四曰功能说。这种说法认为，人以自我为中心贪婪地追求个人生存需要尤其是追求利益最大化需要，所以，在追求利益与实现利益上资源是稀缺的。五曰供求说。持这种说法的加利阿尼则认为，稀缺是由于供求关系造成的，是由供需主体双方的消费需求与物品供给不足造成的，并认为只要供需双方达不到均衡就是资源稀缺了。六曰心理说。这是西方经济学中具有普遍性的一种说法。持这种说法的人认为资源是有限的，而欲望是无限的，因而资源始终是稀缺有限的。此外，还有其他阐释等等。

在诸多“稀缺论”中李建德教授的《经济制度演进大纲》（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0 年出版。以下简称《大纲》）属一家之说。《大纲》试图以马克思的哲学和经济学的观点为指导，并借鉴西方经济学的“稀缺性”思想来阐释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大纲》在开篇中明确写道：“在经济学中，‘社会存在’的基本特征就是‘稀缺性’，‘稀缺是经济学对人类所面对自然、社会环境特征的基本概括’”。而且《大纲》还以马克思的《资本论》作为论据指出：“马克思在他的经济思想中，意识到了稀缺，并给予了相当的重视。”为了证明马克思意识到了稀缺，并给予了相当的重视，人们往下会发现“大纲”一反旁征博引的写作风格，只举出了《资本论》中的一条论据，即“在一切社会形态下，人们对生产生活资料所耗费的劳动时间必然是关心的。虽然在不同的发展阶段上关心的程度不同。”

在这里，谁又能从马克思这段话看出马克思意识到了稀缺并相当重视稀缺了呢！

《大纲》还在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上进一步指出：“存在稀缺的物品是经济物品，而经济物品才是经济学分析的对象”，可是接着又指出“马克思本人一再强调，在研究成果的‘说明方式’上，必须‘从抽象到具体’；而稀缺正是一个比商品更为抽象的范畴。既然经济学已经有了更为抽象的概念，那么，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叙述的逻辑就需要调整为从这个最为抽象的范畴开始。我只是立足于马克思本人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命题，又在他本人不否认稀缺存在的客观条件下，把这个表述颠倒了过来。”这样一来，《大纲》就在马克思本人“意识到了稀缺”又“不否认稀缺”的“客观”条件下，从马克思的哲学到经济学，并从经济学上的研究对象到研究方法上环绕着“稀缺”这个幽灵展开了分析和说明，并以此作为演进“大纲”的理论基础。

二、社会存在与稀缺并非等价概念

《大纲》的整个学问是建立在马克思的“社会存在”这个唯物史观命题上的。那么，究竟什么是马克思的“社会存在”？是不是像《大纲》所阐释的在经济学中，“社会存在”的基本特征就是“稀缺性”了呢？这首先涉及到对于历史人物及其著作的评价方法问题。列宁就认为对历史人物的评价要看看他比他的先辈和同辈人多做了什么贡献，因此，唯物史观要求人们把历史人物及其思想放到他生活过的那个历史时代来评述。“社会存在”是马克思在他那个时代发出的时代强音，因此后人如果想传承其思想只能用京剧“音像配”的方式，即音是马克思的，像是现代人的。谁都知道，在马克思所处的那个时代，马克思的“社会存在”有其产生的历史环境和历史任务。而且马克思在他的代表作《德意志意识形态》和《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的序言中已经解决了“社会存在”的基本内涵问题，至今人们还很难在这两部作中发现在经济学中，“社会存在”就是“稀缺性”。现在看来《大纲》把“社会存在”和“稀缺性”视为等价概念，当作一对同义语来使用是似易实难的。还要看到马克思不仅在他的历史哲学中没有“稀缺性”的基本特征，就是在他的经济学著作《资本论》中也没有一个“稀缺性”的基本特征。作为一种纯粹的思维形式，本质与特征是有联系、有区别的。本质是一事物的质的规定性，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根据；而特征则是事物的本质的要求和表现，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基本标志或基本特征。在《资本论》这部划时代的经济学著作中，马克思把资本主义本质的“社会存在”的基本特征只概括为两条：一条是商品生产，另一条是剩余价值生产。人所共知的这两条基本特征，是资本

主义“社会存在”的本质反映,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中最普遍、最大量、最稳定的客观实在。所以不难看出,《大纲》认为马克思的“社会存在”在经济学中就是“稀缺性”是很难在马克思的哲学和经济学论著中找到依据的。

三、最抽象的商品范畴不需要调整

每门科学都以确定的研究对象方法作为这门科学得以成熟和独立的基本标志。我们往下会看到,《大纲》一方面明确指出,“存在稀缺的物品是经济物品,而经济物品才是经济学分析对象”(《大纲》,第84页)。在研究对象这一点上,可以说东西方主流经济学有相通相似之处。马克思就是从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财富堆积中的商品开始,而且其逻辑思维的进程是一贯的、始终的。例如,《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篇第一章的第1至第4节就是这样:第一节,商品二因素一开始就从财富元素的商品开始;第二节劳动二重性,从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二重物开始;第三节价值形式还是从商品开始,从商品的自然形态和价值形态的两种形态分析开始;第四节商品拜物教,还是坚持从商品开始,从商品在市场上的怪诞性和神秘性开始。可见马克思把握“经济物品”的商品分析对象上的逻辑是多么严谨如一啊!再从整个《资本论》第一至第三卷中的分析,人们同样会看到商品的逻辑线索:第一卷研究商品生产,第二卷研究商品流通(或总体上的交换),第三卷研究商品分配。马克思这种坚持从商品细胞到商品社会机体的系统分析,充分说明其逻辑起点和逻辑进程的一致性。

人们转换一下视角便会看到,不仅马克思经济学是以经济物品中的商品作为分析对象,西方经济学也有类似的经济分析对象。曾经当过美国总统顾问委员会主席的著名经济学家斯蒂格利茨在他所著的《经济学》中也是以经济物品的商品作为分析对象的。他在上册序言中说:“对于一个经济学家来说,一辆汽车可用来解释经济学的几乎全部内容”。在这里可谓异曲同工,两位经济学界的巨匠在分析对象上的区别只是,马克思从一般的商品形式开始,斯蒂格利茨则从具体的汽车商品形式开始。尽管两者的对象形式有些不同,但他们都是始终坚持以有形有体的“经济物品”的商品作为分析对象倒是值得肯定的。

但《大纲》不是这样,在开始肯定“经济物品才是经济学分析对象”的话音刚落,接着便改口以“稀缺”这个幽灵作为经济分析对象。并从叙述或说明方法上证明说:“马克思本人一再强调,在研究成果的‘说明方式’上,必须从抽象到具体”。而稀缺正是一个比商品更为抽象的范畴。既然经济学已经有了(!)比商品更为抽象的概念,那么,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叙述逻辑,就需要调整为从这个最抽象的范畴开始”(《大纲》,第84页)。

四、应该正确掌握从抽象到具体的方法

《大纲》认为,“马克思本人”的说明方式是从“抽象到具体”的说法是对的,是没有问题的;但问题是由于《大纲》尚未把握住从抽象到具体这一说明方式中的“抽象”和“具体”两个概念的内含及其相互关系,因而得出了一个所谓“马克思经济学的叙述逻辑”。作为科学的方法论,马克思本人在《资本论》第一卷序言中是这样讲的,他说:“在形式上,叙述方法必须与研究方法不同。研究必须充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和各种发展形式,探寻这些形式的内在联系。只有这些工作完成以后,现实的运动才能适当地叙述出来。这点一旦做到,材料的生命一旦观念地反映出来,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就好像是一个先验的结构了。”就是说,马克思在撰写《资本论》以前运

用的是研究方法,在撰写《资本论》时运用的则是叙述方法,即《大纲》提到的“说明方式”。在马克思看来,研究方法是“从客观的实际出发,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从现象到本质,从复杂到简单,就是从具体(或整体)到抽象,这个认识过程就是研究《资本论》的方法。当人们一旦完成了这种研究方法,紧接着就是叙述《资本论》的方法。叙述方法是根据研究结果,把研究出来的资本主义“社会存在”,运用概念、范畴、规律和体系等理论思维形式把它复制再现出来。因而这种叙述方法的思维行程正好同上述的研究方法的思维行程相反,这时是从本质到现象,从简单到复杂,从抽象到具体的认识反映过程。马克思曾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的导言中把从抽象到具体的方法的实质概括为“思维掌握具体并从精神上再现具体的特殊方式”。所以,在指导思想把马克思经济学的上述方法论讲完整、讲纯粹一点,其思维形式是:具体——抽象——具体。

前一个具体或整体其实就是资本主义“社会存在”,人们为了正确地认识这个“社会存在”则运用其头脑的思维力量把这一具体或整体分解开,然后考察其内部的各种因素,成分和规定等基本结构功能单位,以及这些因素成分等单位之间的联系和关系,这个思维过程就是从具体到抽象的过程或研究方法过程。但这个过程还只是人们认识和把握“社会存在”这个具体或整体的一半,重要的一半是人们如何从抽象到具体的思维过程。这时人们运用其头脑的思维力量,按照从简单到复杂、从抽象到具体的叙述方法,把前面已经分解的具体内部的各种因素、成分等单位再综合起来,从思维形式上复制一幅具体或整体的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理论蓝图或理论体系。要看到,方法和对象是相联系的和相对应的。马克思不仅正确地制定了科学的方法论,还用其方法论建立起《资本论》理论体系中的逻辑起点——商品范畴,进而从简单到复杂,从抽象到具体的排列组合成一种商品——货币——资本等“社会存在”的范畴结构或理论体系。由此不难看出,马克思的科学方法论是完整的有机的。

然而《大纲》却与此相反,它从马克思的科学方法论中只抽出来一种叙述方法或说明方式,即从抽象到具体的说明方法,并运用这种方法把马克思本来已经抽象出来的商品非要“调整”为一个更为抽象的稀缺概念。为什么要如此“调整”呢?《大纲》理直气壮地告诉读者说,“我只是立足于马克思本人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命题,又在他本人并不否认稀缺存在的客观前提下,把这个表述颠倒过来了”。这样一来,《大纲》实际上用的就是“调整”的办法,“颠倒”的办法和他“知道”马克思本人并不否认稀缺存在等办法,写成了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即《经济制度演进大纲》。写到这里,笔者联想到中央电视台播发的一条极富哲理的“大宝”化妆品的广告词,在此愿供大纲作者作一类比思考:“把简单事情搞复杂了,太累;把复杂事情搞简单了,贡献”。

五、人类生存需要和满足需要的社会形式

现在很清楚,《大纲》如果立足于马克思本人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命题阐述经济学的话,应该沿着马克思、恩格斯以下唯物史观的道路走下去。早在1843年,他们就说:“一切人类生存的第一个前提也就是一切历史的第一个前提,这个前提就是: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要衣、食、住以及其他东西”。由此可见,人类对生活资料需要是人类自身存在的客观必然性,人类要想满足自身需要就必须进行物质生活资料生产。因此,人类的“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物质生活本身”。后

来,马克思以他的劳动价值思想作为经济学理论体系的基础和枢纽来说明物质生活资料生产本身。在《资本论》中他在预示未来社会主义时指出:“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消灭以后,但社会生产仍然存在的情况下,价值决定仍会在下述意义上起支配作用:劳动时间的调节和社会劳动在各类不同生产之间的分配,最后,与此有关的簿记,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重要”。

更重要的是,在《资本论》出版的第二年,即1868年,马克思在给他的挚友库格曼写去的一封信中重申了上述经济思想,并作了生动而深刻的描述。他说:“每个小孩子都知道,一个民族如果停止工作——不用说停止一年,就是只停止几个星期就会饿死。同样大家也知道,为了要适合各种不同需要量的产品量,就需要有不同的和数量一定的社会综合劳动量。显而易见,这种按一定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必要性,决不可能被社会生产的一定形式所消灭;所能改变的只是它的表现形式。自然法则则是根本不能消灭的。可能依不同历史条件而发生改变的,只是这些法则所由以表现的形式。在社会劳动的联系是表现于个人劳动产品的私人交换的社会制度下,这种按比例实行的劳动分配所由以表现的形式,也就是这些产品的交换价值”。

由此可见,马克思本人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和运用这种基本观点指导的经济学,已经科学阐释了人类生存需要和满足人类生存需要而按一定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自然法则”,并从根本上说明了社会经济资源最佳选择“生产什么,如何生产和为谁生产”三大基本经济任务问题。我想这才是经济学存在的根源问题。

六、两种社会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形式例解

马克思在前面说的“这种按比例实行的劳动分配所由以表现的形式”,在计划经济体制的社会形式下,社会经济生活呈现出全息性和共富性的鲜明特点,因此,社会组织中心有可能按照社会需要产品量来分配社会劳动量的客观经济规律,社会中心实行集中决策“生产什么,如何生产和为谁生产”。我们假定,计划社会只有100个人,每人每年为了维持其口腔卫生所需要的各种不同产品量是:口杯1只,牙刷2把,牙膏12支。以一年为生产消费单位,这时单个人所需要的产品量 $\times 100$ 个人社会所需要的年总产品量则是100只口杯,200把牙刷,1200支牙膏。社会为了取得这些产品量就必须按照一定的比例(或结构)将100个人社会总劳动量向生产口杯、牙刷、牙膏三个企业进行分配。这时社会“生产什么,如何生产和为谁生产”是清清楚楚的。所以,这种社会形式的计划经济体制就表现为一种先验的、轨道式的生产方式。

现在让我们转换视角,看看从计划经济体制进入到市场经济体制的社会形式。这时马克思说:“这种按比例实行的劳动分配所由表现的形式,也就是这些产品的交换价值”形式了。现在让我们仍然沿用社会100个人的老例子。假定甲企业生产一只口杯8元 $\times 100$ 人=800元;乙企业生产一把牙刷2元,每人一年用2把牙刷 $\times 2$ 元=4元,再乘上100个人等于400元;丙企业生产牙膏每支0.5元 \times 每人一年用12支=6元。这时甲、乙、丙三个企业分散决策生产产品的需要量及其分配社会劳动量(即资源量):甲企业100件,共需500小时;乙企业200件,共需400小时;丙企业1200件,共需300小时。如果甲企业盲目扩大生产了110件,耗费了550小时;乙企业摸清了市场需要仍生产200件,耗费了400小时;丙企业盲目缩小生产只生产了1000件,耗费了250小时。这

样,乙企业生产的产品量与社会需要量正好相一致。这时,在市场上的乙企业所生产的单个商品价值及其总商品价值量都得到了实现,但这时甲企业亏损,丙企业盈利。人们会看到这时按比例分配劳动借以表现出来的形式是商品的价值形式,价值或价格就成为一只“看不见的手”指引企业或社会“生产什么、如何生产和为谁生产”。所以,这种社会的市场经济体制形式是以厂商分散决策为主体,以价值或价格为信号来引导经济运行,它表现为一种自发的、演化式的生产方式。

从前面的理论转述和例解说明中不难看出,如果《大纲》坚持唯物史观的人类生存需要和为了满足需要而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基本观点,自然会创立一崭新的马克思主义的制度经济学。

七、“经济人”的资源有限与欲望无限

根据上述“马克思本人”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命题,应当说马克思经济学存在根源不是稀缺性,而是人类生存需要和满足需要的这条根本规律即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问题的实质就是这样。现在让笔者在这里把“经济人”请出来——马克思的“经济范畴的人格化”,听一听资本先生和土地太太(马克思语)的内心世界的独白吧!东西方主流经济学都研究人,研究人的需要、动机和欲望。西方经济学中的“经济人”,在他们看来既是理性人又是心理人,所以在阐释人和预测人时始终讲究用经济学和心理学来表述经济人的购买能力和购买欲望或资源有限和欲望无限。尤其是经济人追逐“利益最大化”等经济欲望理念。马克思同样运用经济学和心理学阐释“经济范畴的人格化”,他在分析资本主义一般积累规律时明确指出,资本人格化的资本家生产目的:“生产剩余价值或赚钱,是这个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¹⁰,并着重指出资本家“对剩余劳动的贪欲”¹¹,而且“对剩余劳动的狼一般的贪欲”¹²。在分析资本家对工作实行换班制度时还指出这种换班,“只能大致满足一下吸血鬼吮吸劳动鲜血的欲望”¹³,并在比较分析时指出:“作为这样一种人,他同货币贮藏者一样,具有绝对的致富欲”¹⁴,最后在分析资本原始积累时马克思深刻指出:“对直接生产的剥夺,是用最残酷无情的野蛮手段,在最下流、最龌龊、最卑鄙和最可恶的贪欲的驱使下完成完的”¹⁵。在这里,马克思运用了一连串的“欲望”和“贪欲”字眼刻画资本家的本性和使命,而且一口气运用了四个“最”字说明在资本主义“社会存在”下资源稀缺的实质和特征。应该记着,马克思是始终坚定地站在工人阶级和劳苦大众的立场上分析无产阶级的一无生产资料二无生活资料的资源“稀缺”的根本原因的。所以,如果说经济学中有一个“稀缺”幽灵的话,那么,东西方主流经济学的资源稀缺观也是根本不一样的。

值得肯定的是,《大纲》试图立足于马克思本人的历史唯物主义的治学之道,这是一种非常宝贵的治学精神,但遗憾的是《大纲》并没有坚定地沿着马克思的理论思路走下去,而是恍恍惚惚地踏上了一条西方经济学的“稀缺”小道,致使《大纲》并未能达到预期的创作目标——马克思主义制度经济学。人们还会记得,《大纲》在行文中所使用的“立足”一词,从经济学观点上可把“立足”解读为经济立场或经济角度问题。由于理论经济学所阐释的研究对象的社会性和趋利性,所以,持不同经济立场角度的人会对同一个客体对象得出不同的甚至相反的经济思想观点。劳动和劳动力仅有一字之差,在马克思看来,它却集中体现了两种对立的观点。有趣的是,我国大诗人苏轼站在不同立场角度观察同一座庐山时却创作出“横看成岭侧成峰”的千古绝句。(下转第32页)

所有制。这就是说,公有制的实现形式问题,实际上就是公有制的现实类型问题。从人类历史发展看,公有制主要有原始公有制、奴隶社会公有制、封建社会公有制、资本主义公有制、社会主义公有制和共产主义公有制等几种具体形式。各种社会性质的公有制又有一些亚类。比如社会主义公有制,就有国家所有制和具体所有制之分。从这些具体的形式中可以看出,同一种性质的公有制可以采取不同的形式;同一形式可以表现不同的公有制类型。这就是公有制问题上内容与形式的辩证法。这一原理告诉我们,公有制具体形式的变革并不一定是公有制本身的消失,因而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原则应当是: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的本质,积极变革其具体形式,使其既符合公有制的本质要求,又适应体制转换的要求,促进经济的快速发展。

研究公有制的实现形式,还必须搞清公有制实现形式和资产经营方式的关系,因为在近年来关于公有制实现形式的研究中,有一种把公有制实现形式和股份制等资产组织方式与经营方式混为一谈的倾向。我认为,公有制实现形式是处于比资产组织方式和经营方式更高层次上的与所有权直接相关的经济范畴,只有在一定的所有制形式基础上,才能谈资产的经营方式或组织形式;而股份制则是更为具体的与经营权相联系的一个经济范畴。如果把股份制和公有制实现形式等同起来,必然会导致以资产经营方式的多样性来代替公有制实现形式的多样性,这显然和党的十五大报告中讲的“公有制实现形式可以而且应当多样化”的论断是不相符的,而且这也会把公有制实现形式的探索这一重大实践问题简单化。另外,股份制首先存在于资本主义国家,我们也在相当

时间内把股份制和资本主义制度等同起来,这实际上是认为股份制是资本主义所有制的实现形式。但是其一,资本主义所有制的实现形式是资本家个人私有制和资本主义国有制,而不是股份制;其二,为了吸收资本主义国家的先进经验,引进股份制,我们早已澄清了原来的错误观念,把股份制这种资产的具体组织形式和资本主义制度分离开来,但现在我们的一些同志又把它与社会主义公有制等同起来,虽然主观动机是为了反对那些认为“搞股份制就是搞私有化”的错误观点,推进我国现代企业制度的建设和发展,但实际上又把股份制与社会制度等同起来,重犯了历史错误。

注释: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3卷,107、534、53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卷,36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2卷,59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

马克思:《资本论》,中文版,第1卷,50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7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8卷,2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

1011《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2版,第2卷,90、104、10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作者单位:山东财政学院 济南 250614)

(责任编辑:陈永清)

(上接第12页)当代萨缪尔森、诺德豪斯两人在《经济学》上册的开篇中为了说明经济立场角度还特意绘制了一幅素描。他们比喻说,对于同一幅素描的动物图画,你站在左边看它时它像一只大鸟,可是当你站在右边看它时却像一头羚羊了。所以,谁还会怀疑西方经济学不也是一种讲究经济立场的科学呢!

注释:

在当代,经济学存在着一种错觉,以为生产什么、如何生产和为谁生产(以下简称为“三生”)是西方经济学的著作“专利”,其实从理论渊源和文论论证来讲恰恰是马克思恩格斯的知识“产权”。

马克思恩格斯早在1845年合著的《德意志意识形态》(1845)中就萌发了生产物质条件下的人们“生产什么”和“怎样生产”的经济思想。后来恩格斯在《反杜林论》(1876年)接着又在《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1880年)相继强调指出“生产以及随生产而来的产品交换是一切社会制度的基础:在每个历史地出现的社会中,产品分配以及和它相伴随的社会之划分为阶级或等级,是由生产什么,怎样生产以及怎样交换产品来决定的”。

这里引述恩格斯上述论述中的黑体字是笔者加重的,目的仅仅是为了便于同西方经济学在生产什么,如何生产和为谁生产三句话上作比较分析。不带偏见的人都不难看出,恩格斯前两句话同西方经济学的前两句话不仅神似而且形似,至于恩格斯讲到的最后“怎样交换产品”一句话,如果我们从马克思恩格斯的一贯经济思想来把握这句话的涵义,就会解读到马克思恩格斯始终是把生产再生产放在一切经济活动的首要地位,而且在他们看来,商品生产者交换产品是以产品所有者的身份出现的,交换产品行为是一个生产者同另一个生产者之间的产权交换行为,所以,怎样交换产品实质上是生产者怎样为对方生产者生产,但由于在自发竞争的市场经济条件下,任何一个厂商也不清楚他到底是张三还是为李四生产产品,于是只好用“经济人”来泛指即为谁生产的问题。

西方经济学的文体版本在我国大致有两大类:一类是正宗的原汁原味的西方经济学,即我国引进原版或翻译出版的斯密《国富论》、萨缪尔森《经济学》;另一类则是我国学者编著的西方经济学。如中央党校刘海藩教授主编的《领导干部西方经济学读本》明确写道:“经济学产生于稀缺性的存在”,“资源的稀缺性是一切经济问题产生的根源”;该书所归纳的上述西方经济学观点,如果与西方原著比较,人们会看出其结论比西方经济学还西方经济学。其实经济学史表明,西方经济学依次出现了三种价值逻辑思路,即一种是古典经济学的劳动价值思路,斯密、李嘉图等人为其代表。尽管李嘉图曾经提到了价值决定中有“稀少”的古董等艺术商品,但他明确地指出这种“稀少”同日常大量普通商品来比是可以存而不论的,所以这位大师本质上仍然是劳动价值论者。一种是效用价值思路,这种价值决定论者又先后分为客观效用价值即物化劳动或使用价值也决定商品价值,还有主观效用价值论即边际效用递减论者,还有一种就是稀缺价值论。在当代,萨缪尔森、斯蒂格利茨等学者就是持此种价值决定思路。所以,从经济学说史上考察,决不能一概而论说西方经济学奠基于“稀缺性”。

李建德:《经济制度演进大纲》,82~84、85页,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0。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第1卷,32、3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马克思:《资本论》,中文版,第3卷,96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俄文版,第2卷,462页,莫斯科,前苏联外文出版社。

101112131415马克思:《资本论》,中文版,第1卷,12、679、263、272、286、649、83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作者单位: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院 南昌 315010)

(责任编辑:曾国安)